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情况

2013 年 2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

2013 年 3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有关事项的议案》，确定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13 年 3 月 18 日，向符合条件的 150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245.25 万份股票期权（期权代码：036084，期权简称：国信 JLC1）和 246.75 万股限制性股票，每份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11.29 元，每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5.42 元，上市日为 2013 年 5 月 14 日。

2014 年 6 月 13 日，公司完成了已离职股权激励对象张永军等 5 人所持未行权的 6.75 万份股权期权和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6.75 万股的注销手续，公司股权激励涉及的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 145 名，已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238.5 万份，已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40 万股。

2014 年 6 月 23 日，公司实施完毕 2013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即以公司总股本 135,653,488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本每 10 股转增 9.138541 股，公司已授予限制性股票股数由 2,400,000 股增至 4,593,250 股。

2014 年 7 月 30 日，公司限制性股票解锁并上市流通 1,306,115 股，限制性股票总数变更为 328.7135 万股。

201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实施 2014 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已授

予限制性股票股数由 328.7135 万股增至 651.8636 万股。

2015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与第二个解锁期符合解锁条件的议案》和《关于已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作废及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并注销的议案》，同意符合期权行权和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的 137 名激励对象，申请第二个行权/解锁期股票期权行权和限制性股票解锁。

2015 年 6 月 1 日，公司第二个解锁期实际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570,444 股。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 136 名股权激励对象自 2015 年 6 月 3 日至 2016 年 5 月 12 日可行权共计 255.3364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 2.913 元。2015 年 6 月 1 日，公司完成了不符合行权条件激励对象所持 520,915 份股票期权的注销。

2016 年 2 月 29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部分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公告》，完成了不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520,915 股的回购注销。

2016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已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作废及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并注销的议案》，由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公司根据《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将 2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相应尚未行权的期权共计 129,041 份全部进行作废；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共计 129,041 股全部进行回购并注销，回购价格为 1.428 元/股。

二、本次回购注销股份数量及定价依据、占总股本的比例

1、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数量

由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公司根据《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将 2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相应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共计 129,041 股全部进行回购并注销。

2、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定价依据

（1）公司 2014 年 6 月 23 日实施完毕 2013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即以公司总股本 135,653,488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9.138541 股，共计转增 123,967,496 股。按照《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七章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相关规定，公司对限制性股票价格进行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P=P_0/(1+N)$$

其中：P 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P₀ 为每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N 为每股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股票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

据此，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5.42 元调整为 2.832 元。本次已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作废及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的数量、价格准确。

（2）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2 日实施 2014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总股本 283,821,486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9.830751 股。

根据上述调整原则，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2.832 元调整为 1.428 元。本次已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作废及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的数量、价格准确。

3、回购注销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前，公司总股本为 656,378,177 股，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129,041 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 0.01%。

目前，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上述 129,041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毕。

三、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股本结构变动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55,570,884.00	23.70	-129,041.00	155,441,843.00	23.69
高管锁定股	145,726,843.00	22.20		145,726,843.00	22.21
股权激励限售股	9,844,041.00	1.50	-129,041.00	9,715,000.00	1.4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00,807,293.00	76.30		500,807,293.00	76.31
三、总股本	656,378,177.00	100.00	-129,041.00	656,249,136.00	100.00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6 月 1 日